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目 录

| | 页次 |
|----------|-----|
| 一、专项审核报告 | 1-2 |
| 二、附表 | 3-4 |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永证专字（2021）第 310086 号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核意见

我们在审计了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二、 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编制和对外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发表审核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对、询问和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五、 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0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表：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 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 报告期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323,534.02 | 34,610.74 | | 74,864.61 | 283,280.15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 控股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4,800.00 | | | | 4,800.00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5,848.35 | 22,300.00 | | | 38,148.35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807.43 | 262,654.00 | | 47,794.92 | 216,666.51 | 募集项目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25,498.42 | 38,617.91 | | 9,668.00 | 54,448.33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217.60 | 96.64 | | | 314.24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5,000.00 | | | | 5,000.00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1,379.90 | 937.78 | | 1,073.00 | 1,244.68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25,333.56 | 21,883.70 | | 17,985.10 | 29,232.16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 | | | | | | | | |
|------------------|-------|-------|-------------------|-------------------|--|-------------------|-------------------|------|--------|
|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40.38 | | | 40.38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1,438.00 | | | 1,438.00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收款 | | 0.10 | | | 0.10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558.79 | 142,991.28 | | 69,080.74 | 74,469.33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7,522.50 | 8,999.20 | | 4,903.52 | 11,618.18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 489.56 | | | 489.56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 50,964.99 | | | 50,964.99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 500.00 | | 13.46 | 486.54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西部环保杭锦旗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 31.28 | | | 31.28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 全资孙公司 | 其他应付款 | | 10.55 | | | 10.55 | 资金调拨 | 非经营性往来 |
| 合计 | —— | —— | 411,500.57 | 586,566.12 | | 225,383.35 | 772,683.34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